

发行人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其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四川侨源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侨源气体”、“发行人”或“公司”）的前身为四川侨源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侨源有限”），成立于 2002 年 9 月 10 日，注册资本 666 万元。

2011 年 3 月 18 日，侨源有限召开创立大会，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3 月 28 日，公司在四川省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以下简称“成都市工商局”）登记注册，领取了注册号为 51018100001726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9,000 万元。

2015 年 4 月 10 日，经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9 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要求，现将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报告如下：



一、发行人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2002年9月，公司前身侨源有限成立

2002年9月2日，乔志涌、张丽蓉、乔坤三位自然人签署出资协议书，共同出资设立侨源有限，注册资本666万元人民币。设立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元)	出资比例	出资明细			备注
			货币出资 (元)	实物出资 (元)	合计	
乔志涌	3,996,000	60.00%	390,000	3,614,514	4,004,514	实物资产全部为机器设备，实际出资超过实收资本14,190元，计入资本公积。
张丽蓉	1,998,000	30.00%	195,000	1,807,257	2,002,257	
乔坤	666,000	10.00%	65,000	602,419	667,419	
合计	6,660,000	100.00%	650,000	6,024,190	6,674,190	

2002年9月6日，四川同人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出资实物资产进行评估，出具川同人评报(2002)第118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上述出资的实物资产(机器设备)评估价值为6,024,190万元。

2002年9月9日，四川瑞堰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出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瑞会师(2002)验字第066号”《验资报告》，该报告认为截止2002年9月6日，侨源有限已收到出资各方投入的资本6,674,190元，其中实收资本6,660,000元，资本公积14,190元；以货币出资650,000元，实物资产(机器设备)出资6,024,190元。

2002年9月10日，侨源有限在成都市都江堰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登记注册，并领取了注册号为都工商法字510181280060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2004年6月，第一次增资(注册资本由666万元增至2,169万元)

2004年5月8日，侨源有限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式将侨源有限注册资本由666万元增加到2,169万元，转增比例为乔志涌60%、张丽蓉30%、乔坤10%。

本次增资后的侨源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乔志涌	1,301.40	60%
2	张丽蓉	650.70	30%
3	乔坤	216.90	10%
合计	--	2,169.00	100%

四川瑞堰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增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瑞会师（2004）验字第 054 号《验资报告》。根据该报告，确认截至 2004 年 6 月 8 日止，公司将累计计入“资本公积”科目中的 1,529.58 万元中的 1,503.00 万元转入“实收资本”科目，新增注册资本 1,503.00 万元，本次变更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2,169 万元。

2004 年 6 月 24 日，公司在成都市都江堰工商行政管理局领取了增资后注册号为 510181280060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公司首次出资调整、增资及补足出资相关情况

（1）首次出资情况

截至 2002 年 9 月 6 日，侨源有限各股东实际出资为 6,478,769.00 元，实际缴付出资比申请注册资本少 181,231.00 元，具体情况如下：

①65 万元现金出资情况

2002 年 9 月 5 日，乔志涌、张丽蓉、乔坤共同以货币资金出资 300,000.00 元；2002 年 9 月 6 日，乔志涌、张丽蓉、乔坤共同以货币资金出资 350,000.00 元。

②经评估的实物出资情况

2002 年 9 月 6 日，乔志涌、张丽蓉、乔坤共同以成都侨源实业有限公司代购的两台低温液体贮槽作价出资。该机器设备价值已经四川同人会计师事务所川同人评报[2002]第 118 号评估报告评估，评估价值为 1,128,769 元，全体股东确

认为 1,128,769 元，相关设备已投入了侨源有限生产经营活动。

③与验资报告差异情况

除上述 65 万元现金及两台低温液体贮槽外，乔志涌、张丽蓉、乔坤其余应出资金额为 4,895,421 元。2002 年 1 月 18 日至 2002 年 8 月 15 日，乔志涌将自有资金 4,700,000 元用于为侨源有限购买设备和土地使用权（具体明细见下表）：

出资时间	出资人	出资方式	直接支付对方单位	用途	金额（元）
2002 年 1 月 18 日	乔志涌	货币资金	杭州杭氧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预付款	1,000,000
2002 年 5 月 22 日	乔志涌	货币资金	杭州杭氧科技有限	设备预付款	1,300,000
2002 年 7 月 23 日	乔志涌	货币资金	成都市都江堰工业 开发区土地储备中	土地预付款	1,600,000
2002 年 8 月 15 日	乔志涌	货币资金	张家港市圣达因化 工机械有限公司	设备预付款	700,000
2002 年 8 月 15 日	乔志涌	货币资金	成都市都江堰工业 开发区土地储备中	土地围墙工 程预付款	100,000
合计	--	--	--	--	4,700,000

乔志涌为侨源有限购买设备和土地使用权支付的款项实质为投资款，侨源有限成立后，将该部分款项列入了资本公积，验资后转入了实收资本，该部分股东的出资经四川瑞堰会计师事务所瑞会师（2004）验字第 054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 2004 年 9 月 30 日侨源有限出资人乔志涌、张丽蓉、乔坤之间签订的《出资比例确认书》，乔志涌 2002 年 1 月 18 日至 2002 年 8 月 15 日缴付的 4,700,000 元出资中，其中：1,410,000 元为代张丽蓉缴付，470,000 元为代乔坤缴付。

（2）2004 年 6 月，第一次增资情况

截至 2004 年 6 月 8 日，公司将累计计入“资本公积”科目中的 1,529.58 万元中的 1,503.00 万元转入“实收资本”科目，新增注册资本 1,503.00 万元。

经核查，截至 2004 年 6 月 8 日，各出资人实际增加出资 10,181,580.26 元，实际新增出资比申请新增注册资本 15,030,000.00 元少 4,848,419.74 元，具体情况如下：

2002年9月11日至2004年6月7日期间，乔志涌、张丽蓉、乔坤陆续增加对侨源有限投资 10,181,580.26 元，具体明细见下表：

出资时间	出资人	出资方式	缴入单位 (或直接支付对方单位)	用途	金额 (元)
2002年9月11日	乔志涌	货币资金	都江堰工业开发区土地储备中心	土地围墙工程预付款	75,180.00
2002年9月24日	乔志涌	货币资金	都江堰工业开发区土地储备中心	土地围墙工程预付款	38,008.26
2002年9月27日	乔志涌	货币资金	侨源有限	投资款	850,000.00
2002年10月23日	张丽蓉	货币资金	侨源有限	投资款	300,000.00
2002年10月30日	乔志涌	货币资金	侨源有限	投资款	320,000.00
2002年10月31日	乔志涌	货币资金	侨源有限	投资款	100,000.00
2002年11月12日	乔志涌	货币资金	侨源有限	投资款	260,000.00
2002年11月18日	乔志涌	货币资金	侨源有限	投资款	240,000.00
2002年12月2日	乔志涌	货币资金	侨源有限	投资款	260,000.00
2002年12月10日	乔志涌	货币资金	侨源有限	投资款	20,000.00
2003年1月7日	乔志涌	货币资金	侨源有限	投资款	260,000.00
2003年10月21日	张丽蓉	货币资金	侨源有限	投资款	450,000.00
2003年12月4日	乔志涌	货币资金	侨源有限	投资款	500,000.00
2003年12月16日	乔志涌	货币资金	侨源有限	投资款	650,000.00
2004年1月4日	乔志涌	货币资金	侨源有限	投资款	750,000.00
2004年2月10日	乔志涌	货币资金	侨源有限	投资款	200,000.00
2004年2月25日	乔志涌	货币资金	侨源有限	投资款	300,000.00
2004年3月1日	乔志涌	货币资金	侨源有限	投资款	390,000.00
2004年3月10日	乔志涌	货币资金	侨源有限	投资款	400,000.00
2004年3月17日	乔志涌	货币资金	侨源有限	投资款	340,000.00
2004年4月27日	乔志涌	货币资金	侨源有限	投资款	340,000.00
2004年5月9日	乔志涌	货币资金	侨源有限	投资款	200,000.00

2004年5月10日	乔志涌	货币资金	侨源有限	投资款	120,000.00
2004年5月27日	乔志涌	货币资金	侨源有限	投资款	200,000.00
2004年5月31日	张丽蓉	实物	侨源有限	奥迪 A6 出资	618,392.00
2004年6月2日	乔志涌	货币资金	侨源有限	投资款	700,000.00
2004年6月3日	乔志涌	货币资金	侨源有限	投资款	200,000.00
2004年6月4日	乔志涌	货币资金	侨源有限	投资款	800,000.00
2004年6月7日	乔志涌	货币资金	侨源有限	投资款	300,000.00
合计	--	--	--	--	10,181,580.26

2015年3月30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侨源有限设立时的出资及第一次增资及补足出资情况进行了复核，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810064号《关于四川侨源气体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的复核报告》确认：截至2004年9月20日止，各股东实际出资23,220,349.26元，其中：截至2002年9月6日止实际出资6,478,769.00元，截至2004年6月8日止实际新增出资10,181,580.26元，截至2004年9月20日止实际补足出资6,560,000.00元。实际累计出资比累计注册资本（实收资本）21,690,000.00元多1,530,349.26元，列入资本公积。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前身侨源有限设立出资及2004年增资过程中，存在实际出资情况与验资报告不符、实物资产出资未经评估作价的瑕疵，但鉴于：

1) 侨源有限设立及2004年增资时实际出资情况与验资报告不符，存在法律上的瑕疵，该情形已由侨源有限及其出资人自行纠正。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专项复核报告验证，所有注册资本截至2004年9月20日止全部缴纳到位，该情形消除后，发行人已规范运作三年以上。

2) 2004年增资时，侨源有限出资人投入的实物资产（一辆奥迪A6轿车）61.84万元未经评估作价，存在法律上的瑕疵。上述实物资产虽未经评估作价，但该实物资产出资是以购买价值作为作价依据，且实际投入时间与购买时间间隔较短，有关资产价值未发生重大变化。因此，尽管该等实物资产出资时未经评估

作价，但事实上不会构成发行人出资不实。

3)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乔志涌于 2015 年 9 月出具承诺：对于股份公司由于前身侨源有限自设立至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存在的任何出资问题而导致的股份公司的任何费用支出、经济损失或其他损失，乔志涌将无条件对发行人承担全部连带赔偿责任。

4) 发行人成立至今，没有发生因其出资瑕疵行为而引致诉讼、仲裁、行政处罚或其他法律纠纷，其出资瑕疵未实际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

5) 根据 2004 年 9 月 30 日侨源有限出资人乔志涌、张丽蓉、乔坤之间签订的《出资比例确认书》，乔志涌、张丽蓉、乔坤三人历次出资数额明确，股权清晰，不存在纠纷。

综上，发行人前身侨源有限设立及增资过程中的不规范行为不会导致潜在的法律风险，亦不会对其主体资格的认定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其产权界定和确认不存在重大纠纷及风险。

4、2010 年 5 月，第二次增资（注册资本由 2,169 万元增至 2,410 万元）

2010 年 5 月 31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以增资的方式吸收新股东厦门盈泰九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由新股东以货币方式出资，增加注册资本 241 万元，其余股东放弃增资权。

2010 年 6 月 1 日，盈泰九鼎与乔志涌、张丽蓉、乔坤及侨源有限签订《厦门盈泰九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四川侨源气体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书》，约定侨源有限注册资本增加到 2,410 万元，盈泰九鼎以货币资金 3,000 万元认缴 241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其余全部计入资本公积。

本次增资完成后，侨源有限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股权比例
1	乔志涌	13,014,000	54%
2	张丽蓉	6,507,000	27%
3	乔坤	2,169,000	9%

4	盈泰九鼎	2,410,000	10%
合计	--	24,100,000	100%

2010年6月18日，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此次增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正信验（2010）综字第040013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0年6月9日止，侨源有限收到盈泰九鼎缴纳的出资人民币3,000万元，均以货币方式出资，其中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241万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资本）2,410万元，其余超过部分全部计入资本公积。

2010年6月30日，公司在成都市都江堰工商行政管理局领取了增资后注册号为51018100001726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5、2011年1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1年1月10日，侨源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以下出资转让：乔志涌将其所持侨源有限1,417,080元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5.88%）转让给乔志刚、李国平、张含忠等7名自然人，张丽蓉将其所持侨源有限3,856,000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16%）转让给乔志涌、乔莉娜和乔鑫，原股东张丽蓉、乔坤、盈泰九鼎放弃优先购买权，乔志涌放弃部分优先购买权。

本次出资转让中，受让人中李国平、张含忠、郑永萍、付方涛、付显忠、李宏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业务骨干。乔志刚先生系乔志涌先生兄弟，乔莉娜、乔鑫系张丽蓉、乔志涌子女。

2011年1月19日，转让方与受让方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具体转让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元）	股权比例	转让价款（元）
乔志涌	乔志刚	1,171,983	4.86%	4,374,000
	李国平	79,530	0.33%	600,000
	张含忠	79,530	0.33%	600,000
	郑永萍	26,510	0.11%	200,000
	付方涛	21,690	0.09%	160,000

	付显忠	21,690	0.09%	160,000
	李宏	16,147	0.0673%	120,000
	合计	1,417,080	5.88%	6,214,000
张丽蓉	乔志涌	1,176,080	4.88%	1,176,080
	乔莉娜	1,339,960	5.56%	1,339,960
	乔鑫	1,339,960	5.56%	1,339,960
	合计	3,856,000	16.00%	3,856,000

本次出资转让价款已支付，并于 2011 年 3 月 1 日在成都市都江堰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侨源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股权比例
1	乔志涌	12,773,000	53.00%
2	张丽蓉	2,651,000	11.00%
3	盈泰九鼎	2,410,000	10.00%
4	乔坤	2,169,000	9.00%
5	乔莉娜	1,339,960	5.56%
6	乔鑫	1,339,960	5.56%
7	乔志刚	1,171,983	4.86%
8	张含忠	79,530	0.33%
9	李国平	79,530	0.33%
10	郑永萍	26,510	0.11%
11	付显忠	21,690	0.09%
12	付方涛	21690	0.09%
13	李宏	16,147	0.07%
	合 计	24,100,000	100.00%

6、2011年3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1年3月9日，侨源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以下股权转让（具体情况见下表）。同日，转让方与受让方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元）	股权比例	转让价款（元）
乔鑫	李国平	803.33	0.003333%	803.33
	乔志刚	267.78	0.001111%	267.78
乔莉娜	张含忠	803.33	0.003333%	803.33
	乔志刚	267.78	0.001111%	267.78
付方涛	乔志刚	267.78	0.001111%	267.78
李宏	乔志刚	80.33	0.00333%	80.33
付显忠	郑永萍	267.78	0.001111%	267.78

本次出资转让价款已支付，并于2011年3月16日在成都市都江堰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侨源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乔志涌	12,773,000	53.00%
2	张丽蓉	2,651,000	11.00%
3	盈泰九鼎	2,410,000	10.00%
4	乔坤	2,169,000	9.00%
5	乔莉娜	1,338,888.89	5.56%
6	乔鑫	1,338,888.89	5.56%
7	乔志刚	1,172,866.67	4.87%
8	张含忠	80,333.33	0.33%
9	李国平	80,333.33	0.33%
10	郑永萍	26,777.78	0.11%

11	付显忠	21,422.22	0.09%
12	付方涛	21,422.22	0.09%
13	李宏	16,066.67	0.07%
	合 计	24,100,000	100.00%

7、2011年3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1年3月16日，侨源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侨源有限整体变更为四川侨源气体股份公司。2011年3月18日，侨源气体召开创立大会，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本次整体变更，以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天健正信审（2010）GF字第040025号《审计报告》确认的侨源有限净资产（不含专项储备）人民币110,499,724.87元为基准，按1:0.8145的比例折合股本总额9,000.00万股，余额20,499,724.87元计入资本公积。原有限公司的债权、债务由整体变更后的股份公司承继。

2011年3月23日，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天健正信验（2011）综字第04004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1年3月17日止，已收到全体发起人缴纳的股本人民币9,000万元，出资方式为净资产。

2011年3月28日，公司在四川省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股份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9,000万元。

整体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 东 名 称	持有股份（万股）	股权比例（%）
1	乔志涌	4,770	53.00%
2	张丽蓉	990	11.00%
3	盈泰九鼎	900	10.00%
4	乔坤	810	9.00%
5	乔莉娜	500	5.56%
6	乔鑫	500	5.56%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万股）	股权比例（%）
7	乔志刚	438	4.87%
8	张含忠	30	0.33%
9	李国平	30	0.33%
10	郑永萍	10	0.11%
11	付显忠	8	0.09%
12	付方涛	8	0.09%
13	李宏	6	0.07%
	合计	9,000	100.00%

8、2012年10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2年10月26日，盈泰九鼎与乔志涌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盈泰九鼎将其所持侨源气体的900万股股份转让给乔志涌。

本次股权转让价款已支付，并已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后，侨源气体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份（万股）	股权比例（%）
1	乔志涌	5,670	63.00%
2	张丽蓉	990	11.00%
3	乔坤	810	9.00%
4	乔莉娜	500	5.56%
5	乔鑫	500	5.56%
6	乔志刚	438	4.87%
7	张含忠	30	0.33%
8	李国平	30	0.33%
9	郑永萍	10	0.11%
10	付显忠	8	0.09%
11	付方涛	8	0.09%

12	李宏	6	0.07%
	合 计	9,000	100.00%

9、2013年5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3年5月6日，张含忠与乔志涌签订《乔志涌受让张含忠持有之四川侨源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协议书》，张含忠将其所持侨源气体30万股股份转让给乔志涌。

本次股权转让价款已支付，并已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后，侨源气体的股权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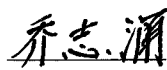
序号	股 东 名 称	持有股份（万股）	股权比例（%）
1	乔志涌	5,700	63.33%
2	张丽蓉	990	11.00%
3	乔坤	810	9.00%
4	乔莉娜	500	5.56%
5	乔鑫	500	5.56%
6	乔志刚	438	4.87%
7	李国平	30	0.33%
8	郑永萍	10	0.11%
9	付显忠	8	0.09%
10	付方涛	8	0.09%
11	李宏	6	0.07%
	合 计	9,000	100.00%

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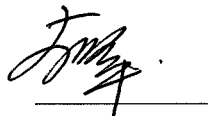
四川侨源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对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确认意见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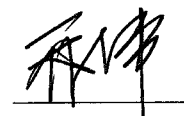
董事签名：



乔志涌



李国平



乔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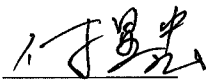


冯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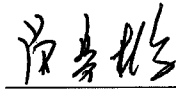


王少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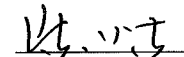
监事签名：



付显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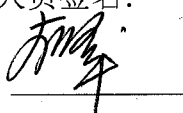


曾贵彬



陈小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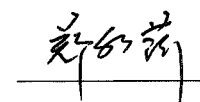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李国平



乔坤




郑永萍



李宏



乔莉娜



童瑶
四川侨源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9日